

证券代码：300279

证券简称：和晶科技

公告编号：2022-045

**无锡和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 2、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没有增加或变更议案；
- 3、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届次：无锡和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 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董事会。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现场会议地点：江苏省无锡市新吴区汉江路 5 号 1 号楼 5 楼公司会议室；

6、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2 年 5 月 20 日（星期五）下午 14:0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 年 5 月 20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开始时间为 2022 年 5 月 20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7、出席会议情况：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14 名，持有或代表的股份数为 130,498,50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9.0680%，占公司剔除回购后总股本的 29.7408%。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1 名，持有或代表的股份数为 773,71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723%，占公司剔除回购后总股本的 0.1763%；根据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数据，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股东共 13 名，持有或代表的股份数为 129,724,78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8.8957%，占公司剔除回购后总股本的 29.5645%。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冯红涛先生主持，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见证律师由于疫情原因未能现场出席，以视频方式见证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与表决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以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以下议案并形成决议：

1、审议并通过《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表决情况：

同意 130,473,00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05%；

反对 25,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94%；

弃权 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2%。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

同意 983,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4715%；

反对 25,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5087%；

弃权 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98%。

（2）表决结果：

同意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05%，该议案获得通过。

2、审议并通过《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表决情况：

同意 130,473,00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05 %;

反对 25,3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94 %;

弃权 2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2 %。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

同意 983,0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4715 %;

反对 25,3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5087 %;

弃权 2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98 %。

(2) 表决结果:

同意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05 %, 该议案获得通过。

3、审议并通过《关于<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1) 表决情况:

同意 130,253,005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119 %;

反对 25,3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94 %;

弃权 220,2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687 %。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

同意 763,0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5.6569 %;

反对 25,3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5087 %;

弃权 220,2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1.8344 %。

(2) 表决结果:

同意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119 %, 该议案获得通过。

4、审议并通过《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 表决情况:

同意 130,253,005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119 %;

反对 25,3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94 %;

弃权 220,2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687 %。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

同意 763,0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5.6569%;

反对 25,3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5087%;

弃权 220,2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1.8344%。

(2) 表决结果:

同意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119%, 该议案获得通过。

5、审议并通过《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1) 表决情况:**

同意 130,253,005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119%;

反对 25,3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94%;

弃权 220,2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687%。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

同意 763,0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5.6569%;

反对 25,3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5087%;

弃权 220,2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1.8344%。

(2) 表决结果:

同意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119%, 该议案获得通过。

6、审议并通过《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1) 表决情况:**

同意 130,250,405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099%;

反对 28,1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15%;

弃权 220,0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686%。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

同意 760,4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5.3991%;

反对 28,1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7863%;

弃权 22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1.8146%。

(2) 表决结果:

同意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099%，该议案获得通过。

7、审议并通过《关于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表决情况:

同意 130,253,00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119%；

反对 245,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880%；

弃权 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2%。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

同意 763,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5.6569%；

反对 245,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4.3233%；

弃权 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98%。

(2) 表决结果:

同意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119%，该议案获得通过。

8、审议并通过《关于 2022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1) 表决情况:

同意 130,250,40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099%；

反对 248,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901%；

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

同意 760,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5.3991%；

反对 248,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4.6009%；

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2) 表决结果:

同意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099%，该议案获得

通过。

9、审议并通过《关于 2022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 表决情况:

同意 130,250,40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099%；

反对 248,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901%；

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

同意 760,4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5.3991%；

反对 248,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4.6009%；

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2) 表决结果:

同意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099%，该议案获得通过。

10、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2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1) 表决情况:

同意 130,253,005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119%；

反对 245,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881%；

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

同意 763,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5.6569%；

反对 245,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4.3431%；

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2) 表决结果:

同意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119%，该议案获得通过。

11、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为合并范围内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 表决情况:

同意 129,834,305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4910%;

反对 664,2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5090%;

弃权 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

同意 344,3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4.1398%;

反对 664,2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5.8602%;

弃权 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2) 表决结果:

同意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4910%, 该议案以特别决议方式获得通过。

12、审议并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 表决情况:

同意 130,253,005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119%;

反对 245,5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881%;

弃权 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

同意 763,0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5.6569%;

反对 245,50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4.3431%;

弃权 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2) 表决结果:

同意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119%, 该议案获得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 北京市汉坤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

2、律师名称: 李虎恒、钱乐;

3、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现行有效的法律、

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等规范性文件及《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以及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汉坤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出具的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无锡和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20 日